

# 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1、负责对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划，对道路交通事故责任重新认定，对伤残程度进行重新评定和对车辆损失的程度进行重新鉴定。

2、面向社会及群众开展交通法律、法规和交通安全宣传。

3、负责交警部门科技项目的开发，科技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

4、负责道路的巡逻，纠正交通违章，维护交通秩序，处理突发事件，配合开展警卫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部门预算包括：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机关预算

纳入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本级

## 第二部分

###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7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0.0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27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7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70.0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70.00	支出总计	1270.00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b>合 计</b>	<b>1270.00</b>	<b>1270.00</b>	<b>1270.00</b>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0.00	1270.00	1270.00									
204	02		公安	1270.00	1270.00	1270.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1270.00	1270.00	127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b>合 计</b>	<b>1270.00</b>		<b>1270.00</b>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0.00		1270.00	
204	02		公安	1270.00		1270.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1270.00		127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270.00	1270.00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7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70.00	127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70.00	支出总计	1270.00	127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b>合 计</b>				<b>1270.00</b>				<b>1270.00</b>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0.00				1270.00
204	02		公安	1270.00				1270.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1270.00				127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注：2024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注：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2024年没有基本支出预算。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b>合计</b>		<b>1270.00</b>	<b>1270.00</b>	<b>1270.00</b>					
办公经费	其他运转类	770.00	770.00	770.00					
办公补助	其他运转类	500.00	500.00	500.00					

##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注：2024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 第三部分

###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 事项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1,27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70.0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1,270.00万元，其中：项目支出1,270.00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1,270.00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189.00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189.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189.00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189.00万元，其中：项目支出增加189.00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高新区经济快速发展，开通多条城市道路。为加强辖区内道路违法行为治理，2024年大队拟招录30名辅警，排查道路安全隐患，降低辖区内交通事故发生率。

##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4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70.00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89.00万元，增长17.48%。主要原因是：高新区经济快速发展，开通多条城市道路，为加强辖区内道路违法行为治理，2024年大队拟招录30名辅警，需增加警用装备及其他办公费用。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部门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2个，预算资金1,27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270.0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办公补助、办公经费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	单位名称	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费	≤10 万元
		电费	≤50 万元
		通讯费	≤12 万元
		物业费	≤60 万元
		差旅费	≤3 万元
		培训费	≤5 万元
		购置办公家具及设备	≤80 万元
		办公用品、办公设施维修(护)等	≤70 万元
		交通事故处理、交通安全宣传、执勤执法车辆巡逻燃油及维修等	≤160 万元
	购置警用巡逻车辆	≤50 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水数量	≤20000 吨
		用电度数	≤30000 千瓦
		出差次数	≥20 次
		培训次数	≥10 次
		购置办公桌椅数量	≥60 套
		购置打印机数量	≥10 台
		购置电脑数量	≥40 台
		交通事故处理次数	≥4000 次
		交通安全宣传次数	≥500 次
		设备维护次数	≥20 次
		执勤执法处理巡逻次数	≥30000 次
		购置办公用品次数	≥20 次
		执勤执法巡逻车辆维修次数	≥100 次
		执勤执法巡逻车辆燃油充值次数	≥12 次
	购置警用巡逻车辆数量	=4 辆	
	质量指标	水费、物业费、通讯费加纳执行率	=100%
		设备维护维护达标率	=100%
		交通事故处理结案率	=100%
		执勤执法巡逻车辆燃油、维修执行率	=100%
		培训合格率及标准执行率	=100%
		办公桌椅、打印机、电脑等配备标准达标率	=100%
		办公用品使用管理要求达标率	=100%
		办公设施维修(护)情况达标率	=100%
		差旅标准执行率	=100%
		交通安全宣传覆盖率	≥90%
	警用巡逻车辆配备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办公桌椅、打印机、电脑等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差旅费、培训费报销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交通事故处理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交通安全宣传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设备维修(护)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执勤执法巡逻车辆燃油充值及维修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购置办公用品及办公设施维修(护)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每月 20 日按时缴纳水电费、通讯费、物业费等(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按时	
购置警用巡逻车辆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良好的道路秩序,加强重点交通违法行为为整治,降低交通事故发生率,营造和谐交通环境氛围和良好营商环境,推进高新区经济发展。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营造和谐交通环境,为高新区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7%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		枣庄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70		
	其中:财政拨款	77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辅警劳务费、五险一金、津贴等	≤750 万元
			购置电动车号牌	≤2 万元
			购置执勤执法对讲机、执法记录仪等	≤8 万元
			执勤执法安全防护装备、铁骑骑行装备等	≤10 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劳务费、缴纳五险一金辅警人数	=95 人
			购置电动车号牌数量	≥3000 付
			购置执勤执法对讲机、执法记录仪数量	≥60 台
			购置安全防护装备数量	≥8 套
			铁骑骑行服数量	≥20 套
		质量指标	辅警劳务费、五险一金缴纳执行率	=100%
			购置电动车号牌标准达标率	=100%
			购置执勤执法对讲机、执法记录仪配备标准达标率	=100%
			购置安全防护装备、铁骑骑行服配备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每月 20 日按时发放辅警劳务费及缴纳五险一金(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按时
			购置电动车号牌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购置安全防护装备、铁骑骑行装备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购置执勤执法对讲机、执法记录仪及时性(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良好的道路秩序, 加强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整治, 降低交通事故发生率, 营造和谐交通环境氛围和良好营商环境, 推进高新区经济发展。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营造和谐交通环境, 为高新区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

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